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2-145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12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与会监事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监事会主席黄敏达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调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6）。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公司正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47）。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9日